



安徽淄博健康集团医院

(皖东医院)

电话: 3069999 3063333

地址: 滁州市新安江西路29号

滁州市“喜迎二十大,送法暖民企”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启动仪式

以党建为引领 争创一流业绩

“喜迎二十大 送法暖民企” 启动仪式

主办:中共滁州市委宣传部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滁州市人民检察院、滁州市公安局、滁州市经信局、滁州市司法局、滁州市工商联
承办:中共天长市委统战部、天长市人民法院、天长市人民检察院、天长市公安局、天长市经信局、天长市司法局、天长市工商联
协办:安徽天柱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

——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“六亮”行动纪实

陶庆云 程健 董泽锋

2022年初,市司法局党组提出“坚持党建引领,冲刺全省前三,争创一流业绩”的工作目标,将党建工作作为“政治建设铸魂”工程列入司法行政冲刺年方案,在全系统同步部署、同步推进、同步落实。全市基层党组织建设“六亮”活动开展以来,市司法局党组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,以提升精神亮形象、提升业绩亮标杆、提升质效亮品牌的标准,紧扣“六个聚焦”,结合“八项工程”,引领和带动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上台阶、上水平。

在战“疫”第一线亮出党的旗帜

全员参与志愿服务。全系统500余名党员干部,90名党员律师第一时间响应市委疫情防控号召,迅速行动、敢于担当,通过在交通道口、社区门口、市场入口引导群众扫描行程码、安康码,帮助规范人员出入管理,在抗疫第一线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。



广泛开展法治宣传。依托“滁州普法”“滁州司法”等新媒体平台,及时转发宣传疫情防控最新动态,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200余条,对实际工作中出现的典型案例进行宣传,并详细解析,引导群众在抗击疫情关键时期遵纪守法,配合好防疫工作,做到不造谣、不传谣、不信谣,依法防疫、科学防疫,正确掌握疫情防控的方法与手段,切实为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织起一张法治化疫情“防护网”。



在队伍建设中传递党的声音

召开基层党组织建设“六亮”行动动员部署会。4

月29日上午,市司法局召开了基层党组织建设“六亮”行动动员部署会。局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了会议,党组书记、局长时刻作了动员讲话。会议强调党组要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,班子成员要切实履行党建“一岗双责”,在全机关形成以上率下、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。



开展司法行政系统“奋进新征程,喜迎二十大”先进人物事迹主题讲述活动。10位讲述人通过舞台现场讲述的形式,以小切口反映大主题,以小故事折射大时代,讲述了司法行政系统各个领域、各条战线党员干部忠诚履职、奋勇争先的感人事迹,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见贤思齐、奋发进取,为司法行政工作冲刺全省前列勇于担当、奋力前行。



在为民服务中创新党建品牌

为便民企综合法律服务站正式揭牌运行。2022年5月5日市便民企法律服务站在市政务服务大厅二楼正式揭牌。服务站运行后,将通过驻点联系、信息共享、实地调研等方式为人民群众和在滁企业提供一站式综合性、精准化、专业化司法服务,真正实现了律师、公证、人民调解、仲裁、司法鉴定、法律援助六大服务功能一站式公共法律业务全覆盖。全市53家律师事务所、9家法律援助中心、7家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机构、7家公证处、4家司法鉴定所及滁州仲裁委员会全部纳入服务名

册,群众和企业能够根据需求精准下单,以创新姿态为民办实事,为企业解难题。

社区矫正“队建制”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。2021年9月份以来,按照省司法厅统一部署,滁州市选取明光市作为社区矫正“队建制”改革试点单位,在充分借鉴外省、省内地市经验做法的基础上,着眼长远、立足实际、合力推进试点工作。按照总体规划、分步实施、重点突破、全面提升的步骤,努力实现机构设置合理、队伍建设坚强、综合保障有力、运行机制健全的社区矫正工作新常态。截至2022年3月底,随着新招录的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到岗,实现了机构专门化、人员专职化、场所专业化的阶段性目标。



在基层一线践行党的宗旨

琅琊区“环环相扣”撑起未成年人法律援助“保护伞”。优化法律援助“受理环”。开通青少年维权“绿色通道”,降低未成年人法律援助门槛,免于在校学生遭受侵权损害等法律援助事项经济困难审查,实行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优先受理、优先审批、优先指派。今年以来已受理涉及未成年人的法律援助案件40件。加强民生政策“宣传环”。组织辖区法律援助工作人员、律师深入学校、社区广泛开展杜绝校园欺凌、新版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宣传活动。开展涉及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宣传活动11场,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。推进刑事案件“辩护环”。加强公检法部门的工作衔接,畅通刑事法律援助通知辩护渠道,实现未成年人通知辩护案件快速流转、快速指派、快速办理。加强案件质量“监督环”。加强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过程监管,通过个案跟踪、旁听庭审、案件回访、案件评查等措施进行全过程监管,实行法律援助个案质量与补贴挂钩的差别补贴制度,不断督促承办人员切实履职,确保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质量“生命线”。

明光市法律援助中心坚持“五办”为民服务。特殊人群“当天办”。完善老年人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“绿色



通道”,提升群众满意度;简化流程,推行法律援助“当天办”,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且申请材料齐备的申请,做到当天受理、当天审批、当天指派。特殊案件“上门办”。对涉及面广、社会影响面大的群体性案件,做到“上门办”。对涉及土地流转、农民工工资案件,为节约群众维权成本和时间,由法援中心指派律师携带申请手续上门集中受理援助申请。便民利民“当地办”。充分发挥在全市17个乡镇(街道)司法所设立的法律援助工作站作用,对需要申请法律援助的群众,可以就地向所在辖区法律援助工作站提出申请,由工作站代为办理。方便快捷“线上办”。通过12348安徽法网,开展线上法律援助申请,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提出援助申请,截至目前,办理在线申请法律援助20余件。“绿色通道”“优先办”。对农民工、残疾人、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的法律援助申请,法律援助中心安排专人优先受理、审查申请,优先指派。聚焦重点人群,精准发力,着力打造“法援惠民生,助力农民工”品牌建设。截至目前,开展涉及农民工专项宣传活动3次,受理涉及农民工维权案件90余件,为农民工讨要薪资200余万元。

